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<u>哈尔滨宾州电器有限公司</u>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 (2020) 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<u>哈尔滨宾州电器有限公司</u>(联合体)参加<u>黑龙江省水利科学研究</u> 院(单位名称)的水保科技园电力增容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 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 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水保科技园电力增容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哈尔滨宾州电器有限公司</u>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为49人,营业收入1231万元,资产总额为4901万元,属于<u>小型企业</u>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_____(标的名称),属于_____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_____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为_____人,营业收入_____万元,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,属于_____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 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